

借宿人	姓名	葉崇傑	
	職稱〔或〕稱謂	教授	
借宿理由	研究討論		
借宿日期	100 年 1 月 13 日		起 止
房間別、間及天數	丙式房1000元（單床二張）	間	天
	乙式房1500元（單床二張）	間	天
	乙式房1500元（雙人大床一張）	間	天
	貴賓房2000元（雙人大床二張）	間	天
申請單位：物理系 申請人：_____ 申請人聯絡電話：_____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簽章 申請單位主管	
房間號碼			承辦人
住宿費			經手人
批 示			

注 意 事 項：【申請單務必擲回事務組】

- 本申請單應於住宿前一天至一個月內憑經一級主管核章之申請書向總務處事務組申請，並於住宿前一天完成繳費手續，經完成繳費手續，屆時未進住者不予退費，已經申請借宿欲退宿者，須於住宿三日前向事務組提出，逾時提出退宿者，仍須以住宿費之二分之一計收。
- 領鑰匙請憑收據於住宿當天下午十四以後向致遠樓領取，下班時間：週一至週五，晚上九時三十分以後，例假日晚上八時以後，請至警衛室洽領。（領取鑰匙前可先打致遠樓分機47999詢問以確定房間整理完畢再領取）。
- 退房時間：住宿期滿當天上午十時前，請將鑰匙投入櫃檯鑰匙箱。
- 每一單位不得同時申請全部房間，須保留三間供其他單位申請，惟當天如無人使用或專案申請核准者，則不受其限。